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張莉涵
電話：(06)2991111分機8334
電子信箱：lihan81105@tn.edu.tw

受文者：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10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一)字第11012969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296904A00_ATTCH2.jpg)

裝

主旨：本局辦理110年度「跨文化理解教學與實踐」研習(如附件)，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訂

一、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0年9月9日臺中大學文創字第1105060491號函辦理。

二、為協助師資了解文化理解之重要性及教學目標，並介紹教學範例及講述示範教材教法，本局特辦理旨案研習並邀請高雄市河堤國小王校長國村及苗栗縣成功國小黃校長俊杰擔任講師。

線

三、報名對象：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代理(課)教師、實習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

四、研習地點：本市新市區新市國民小學(臺南市新市區中興街1號)。

五、研習時間：110年11月14日(星期日)上午9時至12時。

六、報名方式：

(一)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代理(課)教師、實習教師：請至學習護照258554號報名，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

(二)教學支援人員或其他：請至「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新住民語文課程整合推動計畫」註冊會員後報名之

教學組　110/11/03

1100010293

(https://mlckms.ntcu.edu.tw/course/cont?cid=47)，全程參與者核發電子研習證書乙張。

七、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11月12日(星期五)下午3時。

八、報名人數：上限70人，依報名順序錄取之。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進行滾動式調整。

九、請學校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並核實補休，其交通費由服務單位支應。

正本：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11/03 11:20:00

裝

訂

線

教學組 110/11/03

1100010293

臺南一中--簽稿會核單

公文文號：1100010293
主旨：本局辦理110年度「跨文化理解教學與實踐」研習(如附件)，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請查照。

意見	簽辦人員
擬:公告周知, 予參加教師公假,	教學組 幹事 謝佳玲 110/11/03 13:44
	教學組 教學組長 黃素楨 110/11/03 16:59
	教務處 教務主任 何興中 110/11/04 09:17
擬依活動時程覈實給假，並請至差勤系統之請假單選擇公假(無差旅費)	人事室 人事主任 楊依靜 110/11/04 10:53
如擬	校長室 秘書 林皇德 110/11/05 13:11
	教學組 幹事 謝佳玲